

租用潜水船及潜水人员合同

根据《经济合同法》和《海上运输市场组织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。特制定以下条款，供双方共同遵照执行。

施工单位：_____（简称甲方）

潜水船单位：_____（简称乙方）

一、甲方根据施工需要，租用乙方船及潜水的人员，租用潜水组任务：主要承担水下工程作业。

二、租用潜水组共_____组每组需配_____人（包括潜水人员2人），潜水船组的交接地点为_____港。

三、租费规定：经甲、乙双方协商定为每组月租费_____元（包括潜水人员的津贴_____元）租费每月结算一次。均由山东省海上民间运输管理处的票据，统一结算划拨。

四、租用期限：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

日止，如合同到期，工程继续需要，应按期续合同，否则调回另行安排。

五、潜水组施工作业中的责任划分：

1. 乙方必须按照合同规定配齐潜水组人员、潜水设备，船只及设备的使用保管由乙方负责。施工作业中如因乙方技术操作不当造成损失应由乙方负责。但因甲方施工设备不良和操作不当给乙方造成损失，由甲方负责。

2. 潜水组必须服从甲方调动，如因乙方责任或不服从调动而耽误施工生产满一天者，按日扣罚租费 元。

3. 潜水组在租期内，因天气影响或甲方其他原因影响潜水作业，应照收租费。

4. 潜水组人员不得擅离职守，如擅离者，应追究责任，并按期扣出每组每日租费 元。

六、潜水组人员的劳保用品及生活安排问题，经甲、乙双方协商决定，潜水作业必要的防护用品 等按照甲方的标准统一发放，潜水人员的食宿住地甲方负责安排。生活费用及粮食供应由乙方负责。

七、潜水作业人员的医疗费均由乙方负责，但由于甲方施工和水下作业整

平等设备不良或操作造成乙方潜水人员伤亡，其医疗费由甲方负责。

八、本合同自签订日起生效。

九、若有未尽事宜，经双方根据“合同法”和有关规定，协商补充条款。

十、本合同一式十份，正本三份，副本七份，正本甲、乙双方各执一份，
船管处一份，副本报银行、建设银行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备案。

甲方：_____ 签章

乙方 _____ 签章

主管机关签章_____

负责人_____

负责人 _____

开户银行帐号_____

开户银行帐号 _____

_____年____月____日

_____年____月____日

年____月____日